

证券代码: 300151

证券简称: 昌红科技

公告编号: 2021-033

债券代码: 123109

债券简称: 昌红转债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议召开情况

1.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在公司 1 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2. 本次会议通知时间及方式：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1 日以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

3.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现场出席监事 3 名。

4. 会议主持人：由监事会主席张泰先生主持。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

益。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

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能够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合规性和资产安全性提供合理的保证；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资金需求，可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置换事项，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1,186,323.06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及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的自有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同意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的授信金额、授信期限、授信方式等以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各银行实际签订的授信协议为准，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以上授权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同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和有效期内行使决策权，

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有利于锁定汇率风险，降低公司远期外汇的汇兑损失。申请授权额度与公司年度实际外贸业务量相当，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不存在重大风险，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0 年本公司的审计工作中遵循职业准则，认真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薪酬、绩效管理制度，结合行业状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业绩考核要求，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为：根据监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岗位职务，按公司薪酬、绩效管理制度领取相应报酬，基本薪酬按月发放，年终绩效奖励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2日